致各供应商：

为规范2026年度叉车采购项目采购行为，加强与供应商的友好合作，实现互利共赢，现我方就2026年度叉车采购项目启动供应商入围招标工作，诚邀所有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供应商共同参与，以下是本次招标项目介绍。

一、招标方

本次项目招标方：中集世联达多式联运（天津）有限公司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026年度叉车采购项目

2、项目概述

该项目分为标段一和标段二两个标段，投标方可全部参与亦可单独选择参与。

标段一：10T进箱平衡重式内燃叉车1台

标段二：3.5T锂电叉车15台

3、叉车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技术规格文件

4、质量服务保证

4.1 投标方应按投标标段个数，按2万元/标段提交投标保证金。

4.2投标方保证按照技术标准和客户的要求供货，合同未注明的主要总成件、元件应为优质品牌产品，其性能应同步满足系统可靠性要求。

4.3 投标方保证在合同规定交车日内将合格产品以及全部证件资料、技术

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手册、电路图、配件目录带电子版EXCEL格式）移交招标方。

4.4提供本地区的售后服务机构及服务人员情况。

4.5投标方保证在叉车交付使用后且在保修期内，承诺报修2小时之内维修人员达到维修现场，如发生待件情况（大的总成件如变速箱、差速器、发动机、锂电池、电动机、电控系统除外），时间不能超过24小时，如不按承诺发生以上两种情况时，愿以每次2000元人民币违约金作为补偿（在保证金中扣除）。

5、付款

合同签订后招标方支付合同款的30%作为订金，叉车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65%，5%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1年后支付。随车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6、交货期

6.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30日内。

6.2交货地点：天津滨海新区京门大道158号。

6.3交货方式: 投标方送货。

7、采购管理标准

将严格按照中集世联达多式联运（天津）有限公司供应商采购管理流程标准，组织各公司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结算部门分工协作、共同参与管理和实施。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必须包含有叉车销售或机械设备销售的内容；

2、投标人需为叉车生产厂家或叉车生产厂家指定的销售代理，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需出具叉车生产厂家授权证书；

3、投标人自2023年至今具有不少于三十项叉车销售业绩，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须体现项目内容、合同盖章页、合同签订的时间等信息；

4、投标人或授权委托人需具有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修理资质，并在有效期内；

5、注册资金伍佰万元以上（含伍佰万元）；

6、报价有效期：3个月（90个自然日）；

7、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材料及相关要求

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组成（请分别封装）

①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

⑴ 经年检有效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各一张以及近三年财务报表（加盖公司公章）；

⑵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1，加盖公司公章）；

⑷ 资格证明文件：具有合法有效的特种设备制造资格，提供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具备与所投设备相应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提供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

 ⑸ 廉洁服务承诺书（附件2，加盖公司公章）；

⑹ 投标函（附件3，加盖公司公章）；

⑺ 开标一览表（附件4，加盖公司公章）；

⑻ 分项报价表（附件5，加盖公司公章）；

⑼ 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6，加盖公司公章）；

⑽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8，加盖公司公章）；

⑾ 第三方主要供货商情况表（附件9，加盖公司公章）；

⑿ 人员培训方案、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附件10，加盖公司公章）；

⒀ 交付进度承诺（加盖公司公章）；

⒁ 投标人认为其它需要说明的事宜（加盖公司公章）；

⒂ 投标人认为较其他品牌有优势的说明（加盖公司公章）；

⒃ 投标文件真实、有效性承诺书（加盖公司公章）；投标人应确保其所提供的投标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⒄ 投标资料需全部加盖公章，使用不透明档案袋封装，并在档案袋封口处张贴封条，封条中应写明投标单位全称并加盖封口章（需使用公章）。

② 技术响应文件部分包括（技术响应文件内不得含有报价信息）：

 ⑴ 技术性能偏离表（附件7）；

 ⑵ 投标人认为其它需要说明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额外优化配置等（附件10）；

2、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①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③ 开标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开标一览表应单独包装密封，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④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提交的电子版技术文件与原件一致。

3、投标报价：

①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万元为计算单位报价；

② 投标人应按照单价和投标总价以及每个标段的合计进行分项列明。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

③ 投标人报价应为采购人所在地交货价，主要报价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价格、途中运输费用、增值税费、培训费用（对最终用户的使用培训）、详细的制造、安装、调试和运行费用；

④ 按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及其他事项要求填写产品报价及有关内容，开标一览表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①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②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③ 投标文件一式2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同时提供商务及技术带公章的电子扫描件1份（非常重要：U盘密封提交）。如果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④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复印件；

⑤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⑥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密封，封口处应盖有供应厂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印章。

1.2 为方便开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包装密封，投标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邀请上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至指定地点。

2、投标截止时间

2.1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指定的投标地点及递交给招标方。

2.2 招标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方将拒绝接收。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方的，招标方可以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经招标方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但不退还投标文件。

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密封后送达招标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的投标文件（并注明招标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3.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传真）的形式通知招标方。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撤回投标的时间以送达招标方或邮电到达日为准。

3.4 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

六、开标及评标

1、开标

1.1 招标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和评标。

1.2 在开标仪式上，招标方将现场公示拆封、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产品名称、投标价格、交货期等情况。

1.3现场共同答疑，由买方招标组委会成员与投标代表们集中提问和答疑。

1.4招标组委会公布公共的疑问，统一发布澄清的问题及招标方意见。

1.5给投标方第二次竞价机会。投标方在开标信息基础上，结合澄清的问题后，向招标组委会当场第二次提交竞标报价和承诺文字说明，并由投标代表签字生效。第二次竞标报价信息，现场不发布。

1.6招标结束等候中标通知。

2、评标小组评审

2.1 招标方中集世联达多式联运（天津）有限公司组建评标小组。

2.2 评标小组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3 评标小组采用综合评估法依次对各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评审。

3、评标原则

3.1本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

3.2评标小组在评审时主要根据投标报价，同时按照各项技术和服务因素对供应厂商和投标产品进行综合评价。

4、中标条件

4.1满足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各项要求；

4.2 综合评比得分最高；

4.3有良好的履行合同能力和售后服务承诺；

4.4 无违法违规及信誉不良记录；

5、投标的澄清

5.1 评标小组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拒绝其投标。

5.2 如评标小组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评标小组有权通知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其投标。

5.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及实质内容。

6、招标人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6.1 招标人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说明原因。

6.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招标人有权宣布废标并重新组织招标：

6.2.1 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6.2.2 出现影响货物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2.3 因重大变故，货物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确定中标

1、最终审查

1.1 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综合评估法推荐合格的候选供应商。

1.2 招标人将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是否采用最终审查，如采用，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供应商。

1.3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中标候选供应商的产品进行产品性能、技术状况、生产条件、产品质量，供应厂商资格、信誉、履约能力以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

1.4 最终审查的方式：

1.4.1对中标候选供应商进行询问。

1.4.2对中标候选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1.4.3 接受最终审查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必须如实回答和受理招标人的询问或考查，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的，一经发现，予以废标）。

1.4.4 如审查结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 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其它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将顺延排名第二和第三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将顺延排名第三和第四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

2、中标通知

2.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通知也可以以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以书面确认。

2.2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应凭中标通知书与买方签订购货合同。

3.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八、保密和披露

1、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方外传。

2、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3、招标人有权在认为适当时，或在任何第三方提出要求（书面或其他方式）时，无须事先征求中标人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中标货物的有关信息以及合同条款等。

九、廉洁服务承诺要求

供应商入围时须做出廉洁服务承诺（详见附件2），禁止对我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不同形式的行贿，一经发现，我方将立即取消供应商入围资格。如有发现我方相关人员存在索贿行为，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告知我方。

十、文件递交方式、时间及地点

1、上述资质文件纸质版要求统一装订成册并使用档案袋封装递交。

2、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3、递交地点：天津港保税区京门大道158号五楼运营规划部

4、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0日15时00分

5、开标时间：2025年11月21日10时00分

6、联系人：

标书收件联系人：魏  彬（16600218128）

业务咨询联系人：杨  富（15522722060）

十一、其他说明

1、无效投标说明

      ① 没有按要求提供齐全的投标材料；

      ② 逾期送达投标书；

      ③ 标书未密封或封条未加盖封口章（需使用公章）；

2、双方在友好平等的基础上达成合作意向，需承诺任何一方不得以虚假信息获取对方信任或掩饰自身的真实意图，如有上述情况，经查证可视为单方违约，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上述条款解释权归中集世联达多式联运（天津）有限公司所有。